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：歐陽雯亭

電話：03-8462860#375

電子信箱：oywtoywt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瑞穗鄉鶴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501098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比賽活動簡章、海報 (376550000A_1150109803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15010980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委託台灣年輕藥師協會辦理【藥懂再用!畫出ㄅ級分】115年度用藥安全繪畫創作比賽活動，鼓勵學校踴躍報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5年6月4日FDA藥字第115140568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學童「正確用藥」觀念，特舉辦旨揭活動，讓學童藉由參加繪畫比賽，了解用藥安全的重要性。
- 三、活動資訊公告於該署「藥博士 正藥說」Facebook粉絲專頁 (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share/p/1FrNPYFAy3/?mibextid=wwXlfr>) 及台灣年輕藥師協會官方網站 (<https://reurl.cc/9WNmLa>)
- 四、檢附比賽活動簡章及海報各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
副本：電 文
2026/06/05
14:48:57
交 換 章

115/06/09



1150001978